

粉嶺官立中學

新界粉嶺 47 區
一鳴路 27 號
電話：2677 6778
電傳：2677 6588



FANLING GOVERNMENT
SECONDARY SCHOOL
27 YAT MING ROAD
AREA 47, FANLING, N.T.
TEL : 2677 6778
FAX : 2677 6588
(3) in EDB FGS/STUD/8(19/20)

各位家長：

高中科目「校本評核」

為全面評估學生的學習成果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在部分文憑試科目中設有「校本評核」，由學校科任教師評核學生的日常學習表現。本校開設的高中科目中文、英文、通識、生物、化學、物理、資訊及通訊科技、設計與應用科技及視覺藝術均會實施「校本評核」，所有高中學生必須按考評局既定的要求，在中四至中六學年準時及誠實完成校本評核課業。校本評核分數及學生課業須提交考評局，分數亦會計入學生的文憑試成績。詳情請參閱附件。

「校本評核」為文憑試成績的一部分，盼家長予以重視，並督促貴子弟必須遵照科任老師的要求及指引，按時認真完成每份評核課業，以期在「校本評核」一項取得良好成績。若遲交或發現抄襲等違規行為，除學校懲處外，學生可被罰取消有關科目或全部科目的考試成績，或被罰扣減分數或降級。

學生和家長可透過考評局網頁「校本評核」 <http://www.hkeaa.edu.hk/tc/sba/> 了解「校本評核」詳情。如有任何垂詢，歡迎致電 2677 6778（內線 803）聯絡陳靜茵副校長或（內線 128）學務主任張雪梅老師。

校長



潘寶娜

2019 年 9 月 3 日



(3) in EDB FGS/STUD/8 (19/20)

回條

（高中科目「校本評核」）

潘校長：

本人已知悉貴校高中科目「校本評核」安排，本人定當督促小兒 / 小女按時認真完成每份評核課業，在文憑考試「校本評核」一項爭取良好成績。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及班號：_____ ()

(學生須於 9 月 6 日或以前把回條交回班主任)

2019 年 9 月 日

(一) 校本評核的內容

不同科目的校本評核模式或有不同，但均為學與教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

核心科目

中國語文

評核內容包括閱讀活動和選修單元。學生以不同類型的語文作業、文字報告或口頭匯報等，讓教師了解其學習成果。

英國語文

學生須閱讀／觀看數個文本（包括書籍、電影、紀錄片等）和學習三個選修單元。以個人短講和小組討論形式分享閱讀／觀看及在選修單元所學的心得。

通識教育

學生須完成一個以探究為本的獨立專題研習，當中包括擬訂探究題目、資料搜集、整理、分析及製作報告。

選修科目

評核活動與學習過程緊密結合，無論是課內或課外，均為學習過程的組成部分。例如理科科目的實驗活動、資訊及通訊科技科的項目習作和視覺藝術科的作品集。

(二) 校本評核佔科目總成績的百分比

科目	校本評核佔科目總成績的百分比
中國語文	20%
英國語文	15%
通識教育	20%
設計與應用科技	40%
視覺藝術	50%

科目	校本評核佔科目總成績的百分比
資訊及通訊科技	20%
生物	20%
化學	20%
物理	20%